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南极电商

公告编号：2023-036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5日以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星期四）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鼎霞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经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拟定的参与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系员工在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上参与的，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情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分配符合《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执行的有关会计政策，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公告》。

特此公告。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